

107 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

環境工程與科學學系面試進行方式

一、面試日期：107 年 4 月 21 日(星期六)

二、報到地點：理學大樓四樓理 409 室

三、面試地點：共 4 梯次，每梯次分四組進行(二階段試場)

第一組、第一階段：理 403A→第二階段：理 401

第二組、第一階段：理 403B→第二階段：理 402

第三組：第一階段：理 404 →第二階段：理 406

第四組：第一階段：理 405 →第二階段：理 407

四、場次規劃：

報到：上午三場、下午一場

五、面試進行方式(或團體面談活動流程)：

採二階段考場面試(一對一面試)，每位學生約 10 分鐘(含換場時間)

六、注意事項：

1. 務必請攜帶「身分證件」正本（具有照片及身份證字號之身分證明）。
2. 考生如未能於預定面試時間前報到者，最遲須於本系面試結束前完成報到，逾時視同放棄。

七、聯絡人：林瑞雪組員

聯絡電話：(04)24517250 轉分機 5203